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内部决策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工作备忘录第二号{日常关联交易的梳理和审议}》有关规定，现将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浪莎内衣有限责任公司 2010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预计 2010 年日常关联交易是指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浪莎内衣有限公司与关联方浪莎针织有限公司、上海浪莎针织有限公司之间发生的染色加工、厂房租赁、水电包纱购买、销售内衣等事项。本事项表决时公司两名关联董事需进行了回避表决，公司两名独立董事对 2010 年预计日常关联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独立意见。待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关联方介绍

(1) 浙江浪莎内衣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1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翁荣弟，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浙江省义乌市经济开发区杨村路浪莎工业园，主营业务范围：针织内衣、针织面料制造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2) 浪莎针织有限公司，为相同实质控制人控制的关联方。公司注册资本：1460 万美元、法定代表人：翁荣金，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注册地：浙江省义乌市经发大道 308

号，主营业务范围：服装领带及袜子、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棉制品、针织面料的生产与销售。

(3) 上海浪莎针织有限公司，为相同实质控制人控制的关联方。公司注册资本：1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翁荣金，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注册地：上海杨浦区长阳路 1400 弄 34 号 102 室，主营业务范围：针纺织品、日用百货、化妆品的销售。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与关联方浪莎针织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标的

(1) 标的：染色加工、厂房租赁、水电包纱购买。

(2) 定价：市场原则。

(3) 交易金额：厂房租赁 98.4 万元、水电包纱购买 600 万元、染色加工 700 万元，总计不超过 1400 万元。

2、与关联方上海浪莎针织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标的

(1) 标的：销售内衣。

(2) 定价：市场原则。

(3) 交易金额：总计不超过 200 万元。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0 年 3 月 13 日